

郑州市惠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惠住建〔2017〕156号

关于加强2017年国庆节和中秋节期间辖区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各区管房屋建设工程有关参建单位：

为认真做好国庆节和中秋节期间（以下简称双节）全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和社会氛围，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我局全面加强双节期间全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同时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

局属各科室，各区管房建工地有关单位要全力抓好双节期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按照“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针对双节长假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的特点，立足超前防范，认真查找存在的漏洞和薄弱环节，提前做好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部署，切实消除隐患，防止重大事故发生，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为有效加强组织领导，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成立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中枢

成 员：焦向阳 郑凯 景昆阳 尚萍 刘晶磊 韩征 赵斌
王振峰 刘征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建设安全监督站，焦向阳任办公室主任，同时，成立三个检查组，具体分工如下：

1、第一检查组

组 长：焦向阳

成 员：刘晶磊、王振峰

检查范围：老鸦陈、刘寨、花园口、古荣辖区范围内区管房建工程

2、第二检查组：

组长：郑凯

成员：尚萍、刘征

检查范围：新城、大河辖区范围内区管房建工程

3、第三检查组：

组 长：景昆阳

成 员：赵斌、韩征

检查范围：迎宾路、长兴辖区范围内区管房建工程

二、突出重点，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和防范

（一）各施工企业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律法律和标准规范，积极开展双节期间在建工地自查、自纠隐患排查整治活动，进一步强化对高支模、地下暗挖、深基坑、脚手架、吊篮、起重设备吊装及安拆等危险性较大施工环节，塔式起重机、施工外用电梯的备案、使用登记、日常隐患治理排查情况和安装拆卸工、司机、司索信号工等各类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设备及措施落实情况的专项排查整治活动。各施工企业要坚持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必须查实查严，要有检查记录，对查出的隐患要立即进行整改，及时报送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同时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必须落实专人跟踪，确保隐患消除；同时对建筑工地上所有人员进行国庆期间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提高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严防施工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各监理企业要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监理责任，督促施工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和安全专项方案，对存在的问题要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施工企业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要立即上报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安全监督机构。

（三）建筑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要合理安排工程进度计划，严禁节日期间盲目赶工期、抢工期。施工期间，各方责任主体负责人必须坚守岗位落实领导带班制度，及时解决

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问题，值班人员严禁擅自离岗，确保完善应急救援工作。

三、严格执法，加大全区施工现场执法巡查力度

局属各科室单位要严格执法督察，有力打击震慑违法违规行为。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双节期间巡查工作要与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相结合，与日常监督执法相结合，切实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和执法力度。要切实加强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的执法巡查力度；严格督促区管工地各有关单位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核查区管工地各有关单位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建立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台账；重点检查施工企业现场安全管理，消防管理制度落实；严禁无证施工、超资质能力承揽工程，严禁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从业人员不经岗前培训进场作业；加强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积极督促有关单位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工地扬尘污染。对存在问题的施工现场，要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到位，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要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隐患消除后方可继续施工，对整改不到位的项目，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据，依法严肃处理并对其进行通报批评。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单位对双节期间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针对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一旦发现要立即整改，切实做好建筑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二) 严格执法，强化监督。各单位要切实加大安全和隐患排查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对此次检查出问题拒不整改的企业及个人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严肃处理。

(三) 严格自查，务求实效。各施工、监理企业要认真组织开展好自查活动，建立和健全建筑行业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将安全责任、安全教育、防范措施落实到各项目、各环节、各岗位，及时消除管理漏洞和安全隐患，严格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严防事故的发生。

(四) 加强值班，确保安全。我局全体工作人员，各房建工地有关单位要在双节期间加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格 24 小时值班和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专报制度，安排好值班领导和值班人员，时刻保持通讯畅通，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准备，确保双节期间建设安全。

请区管各房建项目有关单位从即日起于每周三上午 12 点之前定期报送电子档及加盖项目公章的纸质档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自改报告，并于 10 月底前报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总结。

报送邮箱：[hjqa.jz309@163.com](mailto:hjqajz309@163.com)

二〇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